

附件 6

武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☐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☐

项目名称： 城乡义务教育小学公用经费区配套资金

项目单位： 韶关市武江区御龙湾小学(公章)



填报人姓名： 刘小琴

联系电话： 18507517874

填报日期： 2026.4.16

武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城乡义务教育小学公用经费区配套资金 2025 年度金额为 25.35 万元。实施主要内容包含过程、产出和效益。实施程序合理，有效。项目进展已完成并且监督有效，不存在问题。

（二）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为 100 分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- 1、全部资金已用于学校公用经费。
- 2、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指标已达标。
- 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很好，保障了学校的可持续性发展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无发现任何问题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我校会继续促使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